（上接B053版）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及联系方式
1、登记时间：2019年4月24日-2019年4月26日、2019年4月29日-2019年30日
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传真：0757-23836498
（二）参加现场会议所需的文件和凭证
1、自然人股东登记时需出具股东账户、身份证及持股凭证；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时需出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持股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有效证明。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广隆工业园环镇西路1号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联系人：冯欣
联系电话：0757-23833869
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5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1.01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1.02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11.03	（三）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1.04	（四）募集资金数额与用途			
11.05	（五）发行数量			
11.06	（六）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11.07	（七）限售期			
11.08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11.09	（九）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11.10	（十）上市地点			
1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6	《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17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	《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99 股票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19-038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9年4月10日，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特定对象为梁桐灿、佛山市叶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叶盛投资”）、谢悦增、佛山顺德源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顺德源航”），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8,800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1,577,205,702股的20%，即不超过315,441,140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等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最终发行价格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做出决议之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及发行股数将做相应调整。若《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规则对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的相关规定发生变化，公司将相应调整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为1,577,205,702股，梁桐灿持有公司110,397,952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7.00%，为公司第四大股东，梁桐灿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非公开发行其他对象叶盛投资、谢悦增、顺德源航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股权结构分散，持股5%以上股东无一致行动协议或约定，无单一股东能对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力，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019年4月10日，公司与各发行对象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发行完成后（以下假设本次发行股数按最大发行数量315,441,140股计算，公司发行后股份总额为1,892,646,842股），发行对象梁桐灿、叶盛投资、谢悦增、顺德源航分别持有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1.40%、3.22%、2.24%、0.22%，发行对象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相关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		权益变动比例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边程	173,999,598	11.03	173,999,598	9.19	–
2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43,719,652	9.11	143,719,652	7.59	–
3	卢勤	125,983,334	7.99	125,983,334	6.66	–
4	梁桐灿	110,397,952	7.00	326,222,780	17.24	11.41

本次发行完成后，梁桐灿将持有公司326,222,78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7.23%，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7.24%，为第一大股东。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无一致行动协议或约定，无单一股东能对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力，公司仍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仍无单一股东能对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力，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仍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梁桐灿履行了披露权益变动的义务，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99 股票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19-037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0%的股票，截至公司非公开发行预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1,577,205,702股，按此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15,441,140股，认购对象为梁桐灿、佛山市叶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叶盛投资”）、谢悦增、佛山顺德源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顺德源航”）。
2019年4月10日，公司与梁桐灿、叶盛投资、谢悦增、顺德源航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一、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梁桐灿、叶盛投资、谢悦增、顺德源航
签订时间：2019年4月10日
（二）发行方案
1、认购股票的价格
甲、乙双方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规定的定价基准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依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2、认购股票的数量
（1）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将不可撤销地依据前款确定的价格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2）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甲方发行前总股本的20%；本次发行，梁桐灿、叶盛投资、谢悦增、顺德源航合各自认购金额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8.42%、16.80%、13.44%、1.34%。乙方认购的股票数量=乙方本次发行认购金额/每股发行价格（认购股份数量不足一股的尾数做舍去处理）。
（3）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根据上交所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乙方认购的股票数量亦作相应调整。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乙方认购股票数量届时将相应调整。
3、乙方同意，如此条市场发生变化，甲方可对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发行数量、本次发行方式等事项进行调整，届时，如甲方董事会未终止本协议，则乙方认购价格及认购数量将做出相应调整。
4、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148,800万元，梁桐灿、叶盛投资、谢悦增、顺德源航各自的认购金额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8.42%、16.80%、13.44%、1.34%；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减的，乙方同意按照甲方经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方案认购调减后的乙方应认购的股份数额。乙方认购的股份数额应按照3.2.2条约定的认购比例相应调整。
5、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拟在上交所上市，股票具体上市安排待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后，根据上交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等监管机构的安排确定。
6、乙方应以现金方式支付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资金。
（三）缴款、验资及股份登记
1、乙方按照本合同所确定的认购价格和认购数额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后，甲方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向乙方发出书面认购股份价款缴纳通知（简称“缴款通知”），乙方根据缴款通知的要求将认购资金划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本次非公开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验资完毕并扣除相关费用再划入甲方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2、甲方在收到乙方缴纳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资金后，应当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并于验资报告出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情况及时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完毕甲方注册资本增加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和登记结算公司股份变更登记手续，乙方应为此提供必要的协助。
（四）限售期
甲乙双方同意并确认，乙方在本协议项下认购股票应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予以锁定，不得转让或上市流通，如果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另有规定，从其规定。
乙方所取得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五）违约责任
1、本协议签订后，除不可抗力原因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视为违约。违约方的违约责任按如下方式承担：
（1）本协议具体约定违约责任承担情形的适用相关具体约定；
（2）本协议未具体约定违约责任情形的，违约方应全额赔偿守约方因违约行为而遭受的任何损失、承担的任何责任和/或发生的任何费用（包括合理的法律服务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
2、如因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履行、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导致本协议的缔约目的无法达成的，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如因一方违约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足额赔偿。
3、乙方不可撤销地同意在甲方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按照本合同要求交付认购款项。本协议成立后至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若乙方单方提出解除或终止本协议，或在本协议全部生效条件满足后，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在甲方与保荐机构确定的具体缴款日期前按时、足额缴纳认购价款的，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乙方本次认购总价款的5%的违约金。
若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足额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
但是，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协议的约定，乙方单方解除或终止本协议不构成违约行为的除外。
4、本协议项下约定的本次发行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如（1）未获得甲方股东大会通过；或/和（2）未获得中国证监会及/或其他有权主管部门（如需）的核准及/或豁免，导致本次发行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无法进行，不构成违约。
（六）协议生效
1、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在下述条件全部满足时生效：
（1）本协议获得甲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批准；
（2）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3）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本协议保密条款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生效。
3、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均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方式进行，并经双方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后方可生效。
4、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以书面形式解除本协议。
5、本协议自以下任意事项发生之日起终止：
（1）本协议双方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均已完全履行完毕；
（1）本协议双方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均已完全履行完毕；
（2）本协议双方协商同意终止本协议；
（3）如证券市场变化导致甲方对定价基准日等事项作出重大方案调整时，双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4）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规定，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不能达到发行目的，主动向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撤回申请材料；
（5）依据中国有关法律规定应终止本协议的其他情形。
二、备查文件
1、《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与梁桐灿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2、《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与佛山市叶盛投资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3、《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与谢悦增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4、《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与佛山顺德源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99 股票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19-036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拟向梁桐灿、佛山市叶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叶盛投资”）、谢悦增、佛山顺德源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顺德源航”）非公开发行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0%，截至公司非公开发行预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1,577,205,702股，按此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15,441,140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8,800万元。
根据公司与梁桐灿签署的《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与梁桐灿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与叶盛投资签署的《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与佛山市叶盛投资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与谢悦增签署的《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与谢悦增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与顺德源航签署的《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与佛山顺德源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梁桐灿、叶盛投资、谢悦增、顺德源航承诺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梁桐灿、叶盛投资、谢悦增、顺德源航各自的认购金额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8.42%、16.80%、13.44%、1.34%。
截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告日，梁桐灿持有公司110,397,952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7.00%，为公司第四大股东，梁桐灿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叶盛投资、谢悦增、顺德源航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梁桐灿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审议相关议案时，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审核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时，董事会不存在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后续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
本次非公开发行关联方梁桐灿的主要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姓名：梁桐灿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件号码：440601********3412
住所：佛山市禅城区通济街*号*座*房
通讯地址：佛山市江湾*路*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否
（二）关联方最近 5年内在其他核心公司任职或兼职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职务	任职期限	注册地址
1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等实业与投资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1月至今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四路115号二座三层、五层之二
2	广东宏鼎房地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执行董事、经理	2019年1月至今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一路76号宏宇景裕豪园20栋二层之二
3	广东东陶陶瓷有限公司	建材产品生产销售	执行董事、经理	2017年9月至今	佛山市禅城区和平路11号建华厂内三十七幢二层205-01室(住所申报)
4	广州市瑞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及投资服务	执行董事、经理	2019年1月至今	广州市荔湾区龙津西路280号2608房
5	佛山市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及投资服务	执行董事、经理	2019年1月至今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四路115号二座1706室之一(住所申报)

（三）关联方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1	广州市瑞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万元	投资及投资服务
2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万元	房地产等实业与投资
3	广东宏鼎房地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
4	广东宏陶陶瓷有限公司	26000万元	建材产品生产销售
5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22596万元	建材产品生产销售
6	广东宏海陶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万元	建材产品生产销售
7	广东宏宇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6000万元	建材产品生产销售
8	广东东陶陶瓷有限公司	10000万元	建材产品生产销售
9	佛山市宏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万元	投资及投资服务
10	广东宏宇陶瓷控股有限公司	1000万元	建材产品生产销售
11	一五零六创意城投资有限公司	12000万元	投资及投资服务
12	广东华鑫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1785万元	合金类产品生产销售

三、关联交易标的
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普通股股票。
四、关联交易定价及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如《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规则对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的相关规定发生变化，公司将相应调整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2019年4月1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因公司董事会不存在关联董事，故公司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未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方案等议案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在进行审议时，因梁桐灿为公司的关联股东，梁桐灿将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公司与梁桐灿签署的《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与梁桐灿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99 股票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19-041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2号）核准，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165,741,38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2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199,967,591.2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3,584,905.6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86,382,685.5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24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并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验字【2017】第0241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9年3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99,967,591.20
减：发行费用	13,584,905.67
募集资金净额	1,186,382,685.53
减：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385,436,025.03
减：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13,525,700.00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入	9,010,345.91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银行存款)	396,431,306.41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公司名称	账户号	开户银行名称	初始存放金额（元）	2019年3月31日余额（元）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801101000659454912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1,186,382,685.53	60,298,464.17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757930000361012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0.00	306,187,390.68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801101000947197468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0.00	9,336,895.81
安徽科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安徽科达洁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80110100094696567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0.00	15,450,700.75
广东顺德科达洁能有限公司	801101001027751201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0.00	6,157,855.00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NRA80110100103795092 4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0.00	0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2018年9月3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综合考虑了市场需求、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随着公司海外陶瓷机械业务的快速发展，为满足新增生产场地、经营规模等需求，将“数字化陶瓷机械生产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中的27,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新增“数字化陶瓷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由于近年来锂电池负极材料技术革新速度较快及相关产品价格波动较大等客观原因，将“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中的10,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对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的出资，最终用于合资建设塞内加尔陶瓷厂项目。本次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合计37,000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31.19%。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公司于2019年1月2日、2019年1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综合考虑原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市场需求等客观因素，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变更“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金额17,694.51万元、“年产200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金额23,658.06万元，合计41,352.5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合计41,352.57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34.86%。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情况，但在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建设，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8,105.23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7年11月30日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中喜专审字【2017】第1208号《关于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针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募集资金实际已置换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元）	置换金额（元）
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	71,488,011.25	71,488,011.25
数字化陶瓷机械生产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	32,765,909.96	32,765,909.96
年产200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6,798,385.73	76,798,385.73
合计	181,052,306.94	181,052,306.94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3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
该募投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因锂电池负极材料技术革新速度较快及市场需求变化较大等客观因素，公司在实施本募投项目过程中对部分子项目重新进行了市场考察，通过研究论证，对本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了变更，同时将对原有技术路线进行升级，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延缓，目前尚未建设完成。
2、数字化陶瓷机械生产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
该募投项目已完成全部基础建设，主要生产设备已搬迁安装完毕，未来将陆续新增辅助配套设备，目前该募投项目生产线处于调试并试生产阶段。
3、年产200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该募投项目的主要投资已经完成，两个生产车间及一座综合服务楼建设完毕并已投入使用，未来将继续新增部分辅助配套设备，由于该项目为扩产项目，公司未对新增产能效益进行单独核算。
4、数字化陶瓷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该募投项目已于2019年3月开始施工建设，平整场地，预计2020年建设完工，并完成相关设备调试。
5、对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出资项目
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最终用于合资建设塞内加尔陶瓷厂项目，塞内加尔陶瓷厂项目仍处于项目建设期。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7年12月6日，公司将50,000万元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年12月3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8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12月10日，公司将4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1月2日、2019年1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金额17,694.51万元、“年产200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金额23,658.06万元，合计41,352.5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合计41,352.57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34.86%。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
该募投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因锂电池负极材料技术革新速度较快及市场需求变化较大等客观因素，公司在实施本募投项目过程中对部分子项目重新进行了市场考察，通过研究论证，对本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了变更，同时将对原有技术路线进行升级，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延缓，目前尚未建设完成。
2、数字化陶瓷机械生产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
该募投项目已完成全部基础建设，主要生产设备已搬迁安装完毕，未来将陆续新增辅助配套设备，目前该募投项目生产线处于调试并试生产阶段。
3、年产200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该募投项目的主要投资已经完成，两个生产车间及一座综合服务楼建设完毕并已投入使用，未来将继续新增部分辅助配套设备，由于该项目为扩产项目，公司未对新增产能效益进行单独核算。
4、数字化陶瓷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该募投项目已于2019年3月开始施工建设，平整场地，预计2020年建设完工，并完成相关设备调试。
5、对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出资项目
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最终用于合资建设塞内加尔陶瓷厂项目，塞内加尔陶瓷厂项目仍处于项目建设期。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7年12月6日，公司将50,000万元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年12月3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8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12月10日，公司将4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1月2日、2019年1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金额17,694.